

**抚远市财政局（本级）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2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财税方针政策；研究拟订财政发展规划、财政改革方案及其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经济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牵头组织实施市本级财源建设工作。

（二）起草财政、地方税收、财务、会计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范性文件。

（三）承担市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市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实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市本级和全市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市对区财政转移支付制度。

（四）负责地方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拟订和执行非税收入管理有关制度和政策；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组织制定地方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市本级国库管理工作，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拟订和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依据地方性税收法规、规章实施细则提出税收政策调整方案；根据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财政预算安排，提出全市税收收入计划；根据国家和省授权，提出税种增减、税目税率调整、税收优惠和对全市财政影响较大的临时特案减免税的建议。

（七）负责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市本级统一规定的配置标准和有关政策；管理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收支。

（八）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市直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按规定管理部分国有企业的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九）负责办理和监督市本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政府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政府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农业开发管理工作。

（十）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本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全市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十一）依法拟订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统一管理政府的内外债务；

（十二）负责管理市本级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

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组织实施全市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工作；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三）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

（十四）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直属企业和市政府授权实行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负责国有企业改革和国有资产、资金的管理工作；负责国有企业改制后的善后处理工作。

（十五）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抚远市投资评审中心、抚远市财政事务中心、抚远市国库集中收付中心合并在本级公开，其单位职责含概在抚远市财政局职责之中。

二、机构设置

抚远市财政局本级有内设机构18个，分别为办公室、综合科、法规税政科、预算科、国库科、党群行政科、教科文科、经济建设科、经贸科、农业科、社会保障科、国际金融科、政府采购办、债务科、会计事务管理科、监督检查科、罚没收支管理办，国有资产管理科。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抚远市财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65.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52.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2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5.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6.7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46.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9.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48.83
	30			61	
总计	31	1,395.73	总计	62	1,395.7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位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抚远市财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66.70	1,165.48	0.00	0.00	0.00	0.00	1.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1.23	960.00	0.00	0.00	0.00	0.00	1.22
20106	财政事务	961.23	960.00	0.00	0.00	0.00	0.00	1.22
2010601	行政运行	647.01	645.79	0.00	0.00	0.00	0.00	1.2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2.31	25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7.21	2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34.70	3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39	12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40	11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55	4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85	7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7.99	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99	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18	2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18	2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18	2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90	4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90	4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90	48.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抚远市财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46.90	832.68	314.2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2.09	637.87	314.22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952.09	637.87	314.22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637.87	637.87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2.31	0.00	252.31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7.21	0.00	27.21	0.00	0.00	0.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34.70	0.00	34.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8	125.9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16	118.1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55	48.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61	69.61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7.83	7.83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83	7.8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91	28.9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91	28.91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91	28.9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92	39.9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92	39.9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92	39.9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抚远市财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65.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52.09	952.0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5.98	125.9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91	28.9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92	39.9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5.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46.90	1,146.9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21.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39.74	239.7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21.1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86.64	总计	64	1,386.64	1,386.6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抚远市财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46.90	832.68	314.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2.09	637.87	314.22
20106	财政事务	952.09	637.87	314.22
2010601	行政运行	637.87	637.87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2.31	0.00	252.31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7.21	0.00	27.21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34.70	0.00	34.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8	125.9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16	118.1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55	48.5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61	69.61	0.00
20809	退役安置	7.83	7.83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83	7.8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91	28.9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91	28.91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91	28.9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92	39.9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92	39.9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92	39.9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抚远市财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1.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9.93	30201	办公费	0.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1.54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61	30206	电费	3.6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3	30208	取暖费	44.5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7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8.5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4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19	30229	福利费	5.3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9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2			
	人员经费合计	750.21					公用经费合计	82.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抚远市财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单位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抚远市财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抚远市财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抚远市财政局（本级）2022年度总收入1,395.7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66.7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65.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04万元，下降4.20%。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无退休需纪实职业年金缴费，所以决算数减少。

2. 其他收入1.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84万元，下降40.78%。主要变动情况：驻村经费减少。

（二）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抚远市财政局（本级）2022年度总支出1,395.7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46.9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832.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01万元，下降3.37%。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办公设备购置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314.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50万元，下降12.16%。主要变动情况：经费压减。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抚远市财政局（本级）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0万元，2021年度决算为0万元，2022年度预算为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抚远市财政局（本级）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2.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8.52万元，下降60.9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2年办公设备资本性支出减少，所以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抚远市财政局（本级）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2.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0.2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2.6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单位2022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抚远市财政局2022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抚远市财政局（本级）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

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6088.17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抚远市财政局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0、0等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0、0等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抚远市财政局组织对0、0等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抚远市财政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165.48万元，执行数为1146.9万元，完成预算的98.41%，得分98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单位正常支出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下一步改进措施：按财政支出绩效管理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抚远市财政局对0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0万元，执行数合计0万元，完成预算的0%，平均得分0分。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抚远市财政局组织对0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0万元，执行数合计0万元，完成预算的0%，平均得分0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